

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 時)

市政總質詢

(鄭議員孟洳、黃議員捷)

主席 (陸代理議長淑美) :

開始開會。(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市政總質詢，請今天第一位質詢的議員鄭孟洳議員進行市政總質詢，鄭議員，請發言。

鄭議員孟洳 :

感謝主席，也謝謝所有的市府團隊，這段期間其實要非常拜託大家，要做好市政，不管未來的市長到底是誰，高雄的市政是不間斷、不中斷的，所以在這段期間大家要盡最大的努力，讓高雄的市政不要讓外界覺得市政中斷、市政停擺，希望市府團隊都可以加油。

首先，我要先針對今天早上的一則新聞，就是我所看到的時事題，我看到蘋果日報，說到市長官邸，韓國瑜市長他在擔任市長之後，自己搬出去外面租屋，所以市長官邸就沒有使用。整個市長官邸占地 522 坪，每年要花費一百二十四萬多元的預算去支應裡面的維修、修繕，或者是冷氣機保養費等等，韓市長沒有住的這一段期間，還是有駐警在那邊進行保安、維安的工作。其實我非常疑惑，為什麼韓國瑜市長好好的一個官邸，他說太大、太浪費錢了，所以他自己花錢，花了 4 萬元去外面租屋，結果浪費了 124 萬元的公帑。高雄市長的官邸就放在那邊、都不用，然後說要借出去做公益，借給一些社會團體去使用，結果呢？也是沒有，所以我首先來就教行國處，請行國處代理處長回答。

主席 (陸代理議長淑美) :

請行國處答詢。

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 :

其實這 124 萬元，預算書上面所編列的是包括了光復二街 32 間宿舍，還有澄清路 8 間宿舍、凱旋路市長和副市長官邸，以及前金區另外一間副市長官邸。

鄭議員孟洳 :

所以這段期間市長官邸完全都沒有使用，是嗎？

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 :

市長的官邸沒有使用，不過我們實際…。

鄭議員孟洳 :

我想問一下，之前有沒有團體要申請市長官邸的租用？

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

市長官邸最主要是它是供住宿使用，所以它有…。

鄭議員孟洳：

所以韓國瑜前市長他只是亂說話？

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

這個官邸的使用，事實上如果要供公益使用的話，它整個格局其實必須要有所變更，而且需要有安全性，因為…。

鄭議員孟洳：

所以是市長不同意，還是行國處不同意？

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

就是經過評估以後，我們覺得一個職務宿舍，事實上它是供市長居住使用，我們評估以後，大概也需要花費一筆費用，這個費用花費以後，其實我們想說…。

鄭議員孟洳：

簡單來講就是更浪費錢嘛！

行政暨國際處蔡代理處長淑貞：

就是說，如果我們改了，可是下一任的市長他要住的話，又要把它改回來，外界也會認為我們是浪費公帑，所以這個在最後，我們評估…。

鄭議員孟洳：

他不住的話也是浪費公帑啊！所以我也覺得很疑惑，既然韓市長他信誓旦旦說這個閒置空間，可以拿來給公益團體做使用，就我所知，也是有團體要去跟你們申請，可是遭到拒絕。所以其實從頭到尾就是他一個人在自說自話、自圓其說，然後花了 4 萬元說自己在外面租屋，結果花了百萬公帑，浪費市長官邸去當蚊子館，這個真的是史上最高級的蚊子館。

所以我還是很希望公部門任何一個空間的使用，是可以用到淋漓盡致，而不是放在那邊養蚊子，甚至還要有駐警維安等等的，也是浪費人力，所以我認為市長官邸未來如果新任市長上任之後，還是要去維持它正常的運作。當然，我也不知道韓前市長他到底為什麼很堅持為了不要浪費公帑，所以自己在外面租屋，到底是什麼原因？結果花了更多的錢，還花了百萬元，浪費了更多的錢。

接下來，進入我的正題，今年高雄有一個國際盛會，就是 ICCA 年會，這個 ICCA 年會簡單來說，爭取來其實是非常不容易的，因為 ICCA 是國際上，全球最具權威、規模最大的國際會議組織，在全球有近 100 個國家及一千多名會員，每次的 ICCA 年會皆有一千多名國際會展的專業人士參加。ICCA 年會今年會在高雄舉辦，當初其實非常擔心疫情的關係，會不會導致 ICCA 年會這個

國際盛會無法在高雄如期舉辦，幸好目前所聽到的最新資訊，應該是會在 11 月舉行。在這段期間，我也想要問經發局還有楊代理市長，針對 ICCA 年會在高雄舉辦，這一個是具代表性的國際盛事，當初高雄市政府在花媽市長的時候，好不容易跟團隊爭取到 ICCA 年會在高雄舉辦，打敗了其他十幾個國家，我們爭取到了這一個主辦權。到底有沒有認真去思考 ICCA 年會，可以為高雄帶來多大的經濟產值？可以為高雄帶來多大的效益？甚至我們要如何去協助我們的會展產業，在這一次 ICCA 年會在高雄舉辦，把高雄的會展去發揚光大，而不是大家就只想到台北。其實高雄的條件比台北還要好，我們也是有機場，也有海港，甚至觀光景點、交通運輸也都不輸人家，所以我想先請楊代理市長，針對 ICCA 年會在高雄舉辦這件事情，請先簡單的說明一下。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謝謝鄭議員對於 ICCA 能夠選擇在高雄舉辦年會的關心。我們知道 ICCA 是睽違 28 年以後，再次選擇在台灣舉辦，而且在高雄，這也是高雄人的一個光榮，能夠選擇在高雄舉辦。但是因為受到新冠肺炎的影響，所以在下個月，也就是 7 月，ICCA 會決定是不是要在今年舉辦，或者是在下一次的 2023 年，因為每隔 3 年舉辦一次，下次 2023 年再由高雄市來舉辦。不管怎麼樣，我們在 2016 年能夠爭取到 2020 年在高雄舉辦，除了當時的一些承諾事項以外，當然，高雄有它得天獨厚的地方。對於不管是國際會議的這一個協會到高雄來辦，我們全力來協助以外，其他的會展，因應新冠肺炎的關係，包括紓困或者是振興，市府相關局處，尤其經發局都有一些相關的措施。

鄭議員孟洳：

所以之前新聞有報導說是 11 月舉辦，這件事情是不對的嗎？

楊代理市長明州：

不是不對，是還在評估。

鄭議員孟洳：

還在評估？

楊代理市長明州：

要在 7 月份才會決定。

鄭議員孟洳：

所以 7 月份才會正式確定 ICCA 年會會不會在高雄如期舉辦？

楊代理市長明州：

在高雄是確定的，就是 7 月會決定是不是在今年來辦，或者是因為新冠肺炎

在歐美還是沒辦法壓制下來，必須等到 2023 年才由高雄來舉辦，也就是等於說今年不辦。如果今年要辦的話，我們會全力來協助，如果今年不辦，我們會到 2023 年來辦。

鄭議員孟洳：

好，不管是不是要在今年如期舉辦或者是延後到 2023 年，我希望楊代理市長、經發局甚至觀光局應該要去整合。因為 ICCA 年會對高雄來說是一個非常重要會展的國際盛事，我們要如何在這一次的活動、在這一次的會議中，可以展現出高雄的亮點給國際上看到，就是要利用這一次的機會，所以一定要有具有我們特色、具有我們創意，甚至具有高雄風格的一些產業結合一起，來推動 ICCA 這一次的年會，我希望楊代理市長可以全力以赴，去協助 ICCA 年會可以在高雄辦得更好，甚至讓國際上看到高雄。

楊代理市長明州：

是，要跟議員再做一個補充，像這麼重要的一個國際年會，超過 100 個國家、超過 1,000 位以上會員來參加，這麼重大的，通常市政府都會成立一個跨局處小組，因為不是某一個局處的事。所以像剛才議員所說到的，經發局、觀光局甚至文化局、交通局，每一個局處都要加入，來把這一個年會辦好。我們會成立一個小組，或者是會跟補選上來的市長做一個建議，像這麼重要的，一定要成立一個府級的跨局處小組。

鄭議員孟洳：

目前還沒成立嗎？

楊代理市長明州：

應該成立了，已經有成立了。

鄭議員孟洳：

有成立了嘛！所以有在持續推動中？沒關係，還是請經發局副局長來回答？

楊代理市長明州：

好，謝謝。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經發局王代理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王代理局長宏榮：

誠如鄭議員剛才提到的，高雄市一直致力於打造一個具有國際品牌的港灣會展城市，會展產業本來就是一個服務業的火車頭產業，它可以帶動許多旅遊、住宿、交通等等的關聯產業，它真的也是一個最好的城市行銷，也是我們招商引資最好的一個產業。

鄭議員關心的 ICCA 年會，它睽違 28 年，我們打敗很多國際上有名的城市，

爭取到 2020 年的主辦權，因為剛好受疫情影響，現在實施邊境管制，包括入境者整個要隔離檢疫等等，所以的確影響它辦理的方式或進度。進度方面，剛才市長有說明，原訂是在 11 月舉辦，但是 7 月要來評估，如果一定要辦，也有可能是線上和實體這種多元混合的會議方式，也在評估中。如果不舉辦，可能就在 2023 年再來辦理。

至於剛才市長提到跨局處的這個小組，目前我們會展辦公室也一直持續，還有 ICCA 委辦單位都一直持續在運作中，所以目前進度一直也跟 ICCA 總部都有保持聯繫，總部那邊的資訊我們隨時會來做評估。以上報告，謝謝。

鄭議員孟洳：

好的，謝謝。我繼續就這個會展的議題，因為 ICCA 它來高雄舉辦，是一個非常具有代表性意義的，也是凸顯現在我們會展產業的重要性。而 ICCA 他們每年都會去做國際、全球上國際會議場次的排名，其實我們台灣真的很不簡單。台灣在 2019 年，也就是去年的時候，我們榮獲亞洲第四名，就是僅次於中國、日本、韓國而已，代表台灣會展的產能、發展，已經漸漸的讓國際上可以看到我們的知名度了。可是因為這次疫情的關係，其實會展產業對台灣的重要性，它每年都可以創造四百多億元的產值，每年所舉辦的活動也一直在持續增加，甚至在 ICCA 認列的排序裡面，我們從第七名、第五名，現在已經爬到第四名了，已經打敗很多國家了。

所以以高雄來講好了，其實我覺得比較可惜的是，因為大家對於知名度或是在國際上的目光還是放在台北，像台北的話，以去年來講，他們就辦了 164 場，高雄的話才辦 40 場。其實高雄的條件，我一直在說，我們高雄的條件其實不差，也不輸台北，可是在過去，中央在推行政策的時候長期重北輕南，所以在任何的交通運輸有稍微比不上台北之處。可是以現在來說，其實高雄已經迎頭趕上了，所以我覺得高雄現在應該要把會展產業看得更重要，然後把重點也可以放在我們的會展產業。會展產業它所涵蓋的範圍其實非常的廣，就如同我剛才說的，包含觀光、餐飲、住宿、觀光景點，甚至交通運輸以及整個高雄市的經濟產業，其實都有在互相 match、互相結合。所以我希望未來在高雄的部分，也要去重視我們會展的發展，因為可以看我剛才所秀出來的資料，你看一年的產值，這個是全台灣，全台灣的產值就有四百多億了，所以高雄在未來如果可以更重視的話，不管在我們的觀光、經濟，都可以多重把這些亮點提升起來。

但是今年因為疫情的關係，其實不止台灣，全球都是非常的慘澹，不只經濟慘澹，觀光也很慘澹。最近台灣是因為我們的疫情比較緩和，也控制住了，觀光產業、餐飲住宿雖然有一點稍微回升，可是還是有限，其他的產業還是非常受到疫情的影響。尤其是我們的一些製造業或者像會展，如果是國際型會展的

話，就受限於外籍人士要來台灣，或者疫情嚴重地區的人要來台灣，就受到影響。目前其他國家因為疫情的影響，很多會展產業、會展活動的展期，這些目前已經都是先停辦的狀態，所以他們會展產業的經濟也是受到影響，可是我覺得台灣雖然面臨了這個問題，也是疫情的問題，讓整個會展產業下滑，可是我們把疫情控制住了，因為這次疫情也讓很多人看見台灣的重要性。

然而，在疫情這段期間，高雄展覽館和國際會議中心的使用率是非常可怕的，是如何可怕呢？是慘得非常可怕。例如高雄展覽館 2020 年上半年的使用率只有 2%，所以我們之後解封，就是近期開始慢慢解封，活動開始陸陸續續的辦，整體推估可能大概有 17%或是 15%這樣的使用率而已，所以跟過去歷年這樣比起來真的是差很多。整個會展產業的受創也是非常的嚴重，所以我要特別的提醒，就是現在的代理市長，為什麼要特別提醒？因為如果等到產業它做不下去了，或是等到企業他沒辦法支撐下去，其實就已經來不及了，我們必須趁現在疫情控制住了，慢慢在回升的情況下，要趕快出手相救。那要如何的出手相救？我覺得在這一次的疫情也是一個轉機，因為畢竟讓世界看到台灣，在目前其他的國家疫情都非常嚴峻的情況下，我們是不是會有機會再去爭取國際的會展來高雄，或者是去台北舉辦，先不管台北，應該是要全力爭取來高雄。當然我們的防疫一定要做到位，現在也因為疫情，我們的邊境也一直在慢慢的解封，像現在就在開放外國的商務人士有條件的來台灣，我相信未來會越來越好。這段期間代理市長、經發局的代理局長，甚至是觀光局的代理局長，都是非常重要的角色，那要如何在會展產業幫他們加溫、加分，甚至讓下半年至少不要變得那麼的慘澹，也不要讓他們虧損太多，至少可以繼續的支撐下去，我請代理市長來作回復好嗎？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謝謝議員對於會展產業的關心，其實會展產業一直是高雄市政府在大力推動的，尤其是我們擁有一座全台灣，甚至於在全世界都非常知名的高雄展覽館，在 2013 年 10 月完工以後，剛剛議員也有一些資料，高雄展覽館是一個很重要的一個展場。除了這個以外，我剛才有提到因為受到疫情的影響，當然包括這些紓困，或者是振興，對於會展產業的部分，在中央也做了一些像貸款的融資，或者是補貼員工的薪資和營運金來做一個補貼。市政府經發局對於這個部分也有減收，像高雄國際會議中心或者高雄展覽館，都可以考慮租金或者是補貼融資的利息，這個部分都有。當然在振興的階段有一些像獎勵會展的補助，或者是辦理商機媒合，或者是辦理高雄會展的體驗，這些我們都會來辦，甚至於是

赴海外來參展行銷我們會展的環境。但是因為畢竟今年受到新冠肺炎的影響，不管是國外進來我們這一邊，或者是我們要到疫情嚴峻的國家去，其實都還是有他一定的難度，在這個情況，至少就像剛剛議員說的，讓我們的經營業者能夠挺得下去，這個是我們目前會非常積極的來做的，包括像紓困也好、振興也好，能夠盡政府的力量來扶助他們，來支持他們，我們會全力來做。

鄭議員孟洳：

目前應該是都比較偏向於中央的，我就以台北為例好了，台北他們編列了 3 億元，當然不是單純的支援會展產業，是整個他們的產業，就是經濟產業，其他的產業包含觀光，包含商圈，甚至是會展產業，台北他們非常的有決心要把整個觀光產業還有會展產業做起來。可是高雄的部分，我們目前只看到經發局針對購物嘉年華的方案編列 5,000 萬元，其餘的部分，你所說的融資利息的補貼，對業者來講可能不會有那麼大的受益。因為他們現在所需要的就是要人潮、要有活動，現在慢慢的解封，我覺得可以去思考如何去協助他們，如何去幫他們爭取一些相關的展覽，或者是相關的產業，或者是由高雄市政府去舉辦產經等等的一些展覽，也在我們的展覽館或國際會議中心等等去做推動。

楊代理市長明州：

這個跟議員再做一個說明，雖然受疫情的影響，國際人口的移動會受到影響，但是因為國內疫情相對的減緩，怎麼樣讓其他縣市的民眾能夠到高雄來，我們除了觀光推動以外，像端午節的住房率，大概都已經到了七、八成，有一些都甚至到九成，利用這個機會。

鄭議員孟洳：

全台灣應該都差不多是這樣的狀況。

楊代理市長明州：

對，但是我的意思是說利用這個機會，我們就放在國內的會展，讓經發局跟會展產業的業者思考一下，怎麼樣辦理這個會展？我們現階段把它擺在其他縣市的人口，能夠到這邊來看我們這些特色產業，或者是相關具有高雄代表性的這些產業的展覽，能夠吸引外縣市來，我覺得現階段要吸引國內外縣市的人民到我們高雄來，是比較重要的。

鄭議員孟洳：

其實不只現階段，我覺得未來也是這個，〔是。〕像會展產業我剛剛所秀出來的，像台北、台中，其實都比高雄還要高，他們所辦的展覽，當然是不是去思考一下，為什麼大家要選擇在這些地方辦，而不是在高雄辦？除了可能交通運輸、捷運沒有台北多，應該還是有其他的原因。我們未來要如何去爭取其他的產業，其他的展覽在高雄舉辦，其實也是我們要去思考的事情，而不是安穩

的認為有提高，或者是說我們的辦展次數有增加就夠了。我希望高雄可以迎頭趕上台北，因為高雄不輸給其他的縣市，所以這些條件都有的情況下，我們如何增加自己的亮點？其實是非常重要的。

接下來就是我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我一直都有提出關於低底盤公車的事情，我在這邊也要請問代理市長，你認為低底盤公車所要提供的服務是要給哪一些族群？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低底盤公車要服務的當然是以行動比較不方便，或者是像孕婦或是小孩，或者是像年紀年長的長輩，大概是這一些。

鄭議員孟洳：

沒有錯！所以現在高雄市政府也是有在逐年去推動低底盤公車，就是原本的公車汰換成低底盤公車這項工作。可是我坦白來講，目前的車輛數非常的不足，導致這些使用者想要去搭低底盤公車，是不知道時刻表、不知道時間表的。我也要再次謝謝觀光局，在我提出「無障礙旅遊」這個概念之後，非常用心的規劃了3條路線，路線的樣態跟所配合的飯店或是商圈等等都做得非常好，可是非常可惜的就是沒有結合公車。這樣對身心障礙者或者是老人家，或者是推著嬰兒車的爸爸媽媽來講，要去這個地方觀光，要去這個地方旅遊，卻無法提早知道他要搭幾點的公車。有非常有趣的現象就是，之前我也陪身心障礙團體一起搭無障礙公車，就是低底盤公車，要先了解哪幾個班次會有低底盤公車，可是不管是交通局，或者是這些公車的業者，就只是跟我們回復說，因為車輛調度的問題，所以沒辦法去掌握當天的時刻表，到底哪幾班公車會有低底盤公車。這樣的情況下，這些需要搭低底盤公車的朋友們，要如何提早規劃他們的行程呢？難道我就必須要一大早起來，去看交通局的公車APP，去看現在有一台無障礙公車在跑了，有低底盤公車在跑了，然後就去趕這一班嗎？這是非常奇怪的事情。

後來我持續跟交通局在商量這個問題的時候，當然交通局提出了一個方案，可以跟業者預約；這個是交通局網上所提供預約專線的资料。可是很可惜的是，如果這些身心障礙團體他們要自己去預約，他們要自己找車坐的話，其實成功率是非常低，大家的態度是非常的消極。那這一次是因為有議員的協助，才可以成功的預約到低底盤公車，如果沒有議員協助的話，這些需要搭低底盤公車的民眾，是不是就沒有辦法預約到了。我們逐年去汰換低底盤公車的意義到底在哪裡？並沒有辦法服務到需要的人群。所以我希望在這一點，代理市長

可以承諾、代理局長也可以承諾，高雄市政府交通局應該針對低底盤公車去媒合那些需要搭乘的民眾，他們的預約班次或是預約的時間。

上次跟身心障礙團體搭公車，其實我也遇到了一些問題，譬如也有公車司機不太會使用斜坡板，甚至也有遇到他們的態度不是很友善，其實這個也不能全部怪司機。我坦白說，因為他們公車班次也是有準點的考量，所以可能下來協助低底盤公車的使用者的話，他們也會擔心誤點，或者他們不是很熟悉。所以這個就是市府應該要協助的部分不是嗎？要如何透過獎勵的方式，或者是教育訓練的方式，讓這些司機業者可以在使用低底盤公車的時候，可以更加熟悉。甚至透過獎勵，讓他們覺得做這件事情是非常有成就感，甚至不會因為誤點被投訴，受到懲罰。我也希望低底盤公車的資訊應該要再透明化，在預約的服務上面，希望市府交通局可以來協助，那不只是低底盤公車，我們還有其他的無障礙接駁，譬如通用計程車，就是無障礙的小黃，還有復康巴士。其實很多需要使用這些工具的朋友，他們並不知道要如何去預約？交通局的網站上面其實也沒有一個統整的資訊。我希望可以做一個平台，上面有身心障礙者會用到的運輸工具，甚至可以在上面直接預約，有一個完整、清楚公開的資訊可以提供給大家，提供給需要使用的使用者，而不是今天他們要自己去想辦法要如何去搭低底盤公車，要如何去搭復康巴士，或者要如何去搭通用計程車。請代理市長回答。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謝謝鄭議員這麼的有愛心，對於行動不方便的朋友，或者是孕婦、小孩搭乘公共載具的關心。基本上我的態度，對於這些弱勢的更要優先，這個是最基本的態度。當我們的家庭裡面有長輩行動不方便的時候，就可以更迫切的體會到，所以希望今天在議事廳的各位代理局長、各位首長，也都能夠更有這種同理心。有關於你指教的低底盤公車這個部分，第一個，觀光局也非常貼心，也提出了一些「無障礙旅遊」的路線，「無障礙旅遊」的路線顧名思義就是無障礙，所以使用的交通載具也一定是無障礙的，這個應該是不能夠打折扣。再來除了這一個以外，既然是「無障礙旅遊」，那麼它的地點當然也是要無障礙，所以場域相關的權管機關，對於這個無障礙設施、無障礙坡道，或者是無障礙的公廁都要符合規定。

第二個，有關於其他的公車路線，怎麼樣讓有需求的民眾能夠確實知道，我現在要搭的這一班就是屬於無障礙，或是低底盤的公車，這個部分交通局一定要更貼心，來服務這些有需求的民眾。怎麼樣讓有需求的民眾透過什麼樣的管

道，一定要讓他們得到資訊，現在開出來哪一班，到這邊的時間點是幾點，這一班是屬於無障礙的，這一種資訊一定要讓有需求的民眾能夠很方便的取得，我想交通局在這方面一定要更加的用心。至於像無障礙公車司機的服務態度，或是他的操作或者是教育訓練，交通局也應該站在督導的立場，跟客運業者好好的溝通，尤其需要用到無障礙的，通常都是行動不方便的人，難免時間會稍微長一點，這個都應該要將心比心。

鄭議員孟洳：

謝謝。代理市長這邊是不是也可以承諾，責成交通局可以針對通用計程車、復康巴士、低底盤公車，去做一個統整？甚至有一個公開的平台，可以在上面做預約或是完整的資訊都可以在上面揭露呢？

楊代理市長明州：

可以，我請交通局在市政會議，針對這個議題做一個專案報告好嗎？

鄭議員孟洳：

好，感謝代理市長的重視。因為在弱勢族群的權益，為什麼我會一直非常重視？因為他們其實是最需要受到幫助的，可是他們不是沒有行動能力，他們只是行動不方便，他們也是可以自己坐者輪椅，可以四處去跑的人。所以我覺得他們也是有自己的尊嚴，也是想要靠自己努力去完成這些事，我看到他們被不友善對待的時候，其實非常於心不忍，才會一再地提出檢討方式。

我還要再提出一個，這個也是關於身心障礙者他們的需求，就是所謂的「文化平權」。不知道代理市長你知道何謂「文化平權」嗎？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文化平權」這專有名詞，我不瞭解，但是身心障礙朋友在文化方面不管是去參觀、欣賞或是到任何的文化場館，他們也應該除了擁有正常人的權益以外，這些弱勢的或者需要幫助的，我們更要進一步的去幫助他們。譬如說像我剛剛所提到的一些無障礙設施也好，或者是對於行動不方便的能夠鼓勵他們出來，所以在優惠方面也好，都應該要做非常慎重的思考或者真的要去落實執行。

鄭議員孟洳：

對，謝謝代理市長的回答。文化局代理局長，請問你可以解釋何謂「文化平權」嗎？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文化局林代理局長答復。

文化局林代理局長尚瑛：

是。我想主要的意思剛剛市長已經提過了，其實基本上意義是一樣的，就是比較弱勢的或是偏鄉的，針對享受到比較不一樣資源的部分，我們要讓它整平，就是把資源平均分配在各個族群。

鄭議員孟洳：

好，謝謝。其實就是這樣的意思，不管是身心障礙者或是各種年齡層，我們在推動多元藝術文化，應該讓他們都能平等的參與這些文化活動，平等的去欣賞藝術、欣賞文化，給他們應有的權利，其實文化部一直在推動「文化平權」這件事，也一直非常的努力。

根據衛生福利部所公布的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的調查，可以發現身心障礙者他們的休閒活動，是看電視或是看 DVD 的超過八成，其次是聽音樂、朋友聚會、電腦上網和家族聚會等等之類比較靜態的活動，更有 5.75% 的人表示說他沒有從事休閒活動。我有問過這些身心障礙的朋友們，不管是聽覺不太方便，還是視覺不太方便或是行動上不太方便的這些朋友，他們不是不要參與，他們很想參與，可是外面的空間限制，對他們來講條件太高了。

我們現在一直在推動無障礙環境，在空間上做到無障礙，但是其他軟體的需求，有真的做到無障礙嗎？就以低底盤公車為例好了，高雄到現在還沒有全部汰換完，目前的低底盤公車的輛數是不高的，所以沒辦法讓這些需要使用的朋友們，可以全面性的享受到服務。雖然有公車式小黃、復康巴士這些可以協助，可是如果他們今天實際上，例如到了美術館的話呢？他到了美術館，雖然有無障礙坡道，雖然有無障礙的電梯或是廁所等等可以讓他們使用，可是他們實際上去欣賞這些藝術的時候，有考慮過他們的感受嗎？

我在上次也陪同身心障礙團體，實際去走訪了高雄市的美術館，我可以看到美術館其實做得很好，有無障礙服務專區，點進去美術館提供的任何一個，不管是導覽或者是需要無障礙的協助，其實一清二楚都有，整個空間、無障礙坡道等等也都是非常的完善。可是有一個很可惜，我列了幾點問題，因為美術館之前有去做空間的改善、空間的改造，所以我覺得你們應該要再更加強這個部分。例如說美術館裡面有一個階梯式的空間，這個階梯式的空間，我知道是館長是有他的藝術涵義在，他希望美術館的任何一個角落，都是藝術展場的空間，所以在整個規劃上面，像這些樓梯坡道都可以看到有藝術品的擺放，這些藝術品的擺放，其實也都是非常有意義的。我們漫步在這些空間的時候可以一邊欣賞到藝術，可是在這樣的空間裡面，輪椅的使用者他就做不到了，只能在那邊乾等，看他的同伴去欣賞完了之後，再回來告訴他那邊有什麼。他不能去的情況下，我覺得應該要更體會他們的感受，讓他們在欣賞藝術的同時，也能在任何的角落都可以看得見、都可以聽得到。

這個是我實際當天所遇到的狀況，這是一個牆壁板上面寫了很多都是藝術家的資歷、內容、簡史，可能真的太過豐富，寫得非常高，以我這個身高來講，要看到最上面的字就有點吃力，更何況是輪椅的使用族群。他們要在比一般人還要低的狀況下看這些字，我不知道現場的大家有沒有試過。其實我當天就直接蹲在那邊看，完全看不到上面寫的內容，所以我覺得非常的可惜，做了那麼好的展演，做了那麼好的牆壁板，可是卻不能讓大家都可以看得到他所要呈現的東西。

這也是一個狀況？是桌子的展示台，裡面有一幅很美的畫，可以看到整個日落、日出的景象，你可以看到身心障礙的輪椅使用者，他坐在那邊其實看不到桌子裡面的東西，必須要我們這樣站著低頭下去看才看得到作品。所以小朋友也是看不到的，甚至是輪椅的使用者、長輩他們可能更吃力，這樣呈現出來就沒有意義了。我舉國外的例子來講，國外的美術館像這種空間是有升降台，他們是有機械式可以控制升降，就可以符合一般不管是小朋友要看、大人要看，或是輪椅族、長輩要看，其實都可以看得到，他們都可以欣賞到這幅畫、這個藝術。

接下來還有畫作，我們也都是以一般正常人的角度，去思考它的擺放位置，可是實際上輪椅族他們的視線所能接受的範圍是有限的，他們沒辦法看到整體的畫面。甚至是在解說導覽的過程中，導覽人員一味地在解說這個作品的意義在哪裡，忽略我們當天也是有視障的朋友是看不到。看不到的話，他要怎麼去欣賞藝術？大家不要以為沒辦法，其實是可以透過所形容的東西去感受藝術的呈現、藝術的美，像其他縣市或是國外的一些美術館，是有專門針對視障者的導覽耳機跟導覽機。他們會很細心地去形容這一個東西、這個作品，它的內容是如何去呈現、如何去做，而不是很單純的敘述作家為什麼要去做這個東西，所以在這方面是非常可惜的，然後最後一個…。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對不起，鄭議員孟洳，沒有質詢完的部分是不是請你改成書面質詢，請市政府相關單位再詳細跟你答復。謝謝鄭議員孟洳，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繼續請黃議員捷進行市政總質詢，黃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捷：

首先今天有幾個工務局的議題要跟代理市長請教，因為代理市長也是工務的專業，所以希望藉由這個機會，來做一些技術面的請教。首先是道路刨鋪的標準、依據，我希望可以更公開透明，為什麼會這樣問呢？因為我聽到大家一直在說 5,000 個天坑，然後說路很不平，所以我一直很想知道，高雄到底有哪些路不平，你們選擇的標準跟依據到底是什麼？因為你們要選擇一些道路來刨

鋪，一定是要經過一個標準調查之後，才做刨鋪，但是我發現你們的評比跟依據的標準，非常不一致。因為我這邊也接到很多民眾說，我們也很希望路很平，但包括在鳳山就有五甲二路、中崙路、南京路、澄清路、大埤路等等，至今整個路況還是很差，然後民眾就會一直問我說，為什麼這些路段不是優先刨鋪的呢？請問前市長說他鋪了 600 條路，那 600 條路是真的必須要優先來刨鋪的嗎？當民眾這樣問時，我回答不出來。

我回去研究調查之後，你們的標準非常的 inconsistent，其實是很不科學化而且沒有一個規則的。我知道你們現在有 PCI（鋪面狀況指數）量表，但是這個量表我也去研究了一下，發現說我沒有辦法得知，這個前後有一個很明確的對照，就是說它原本多嚴重經刨鋪後變成多好，沒有這樣的對比下，我也很難跟民眾交代說對，這條路就是必須要優先鋪設的。我知道 PCI（Pavement Condition Index）量表目前有兩種調查方式，就是要先知道這條路到底有多嚴重，它是有分為傳統及改良式的。傳統的就是直接用肉眼去看，你們就會打一個分數說這個大概是多嚴重，改良的就是他們會加入一些儀器的測量，也不是測量就是到現場錄製這個狀況。但即便錄製完後，它還是要經過人為的判定，而這個主觀的判定，會影響你們判斷這條路是不是應該優先鋪設。其實我經常聽到最後會變成說哪一個民意代表優先建議，就變成優先刨鋪。我覺得民意代表建議沒有不對，可能是很多民眾都在反映，但是它應該要有一個更科學的依據，要告訴大家說這一條路，在我們預算有限下，錢當然要花在刀口上，而這裡是非常嚴重的，在整個標準裡面是屬於幾分，然後告訴民眾必須先刨鋪這裡，應該是要這樣子的一個客觀依據。而不是說現在去現場測量的人，他要打幾分就打幾分，或者是說甚至同樣破損的情況，你們打的分數還不一樣，甚至是覺得說哪一個民代講話比較有力、講話比較大聲，你們就覺得這裡要趕快先幫人家做，這樣並不是一個很好的依據，我希望未來可以朝向更有制度來進行。

現在 PCI 量表調查的類型，就我知道，大概分成 13 種損壞類型，包括看它的裂縫有多少、變形的程度，或者是有多少個坑洞等等，經過你們的這些指標之後，再把它合計來做評估。這個指標看起來都是非常客觀的，但是其實由人在打分數時，或者是考量背後由誰來建議時，通常都會變成是扭曲掉客觀的依據。這個是大概損壞的類型，就是依它龜裂的程度不一，包括輕級、中級或是重級；坑洞也一樣，有的是比較淺的坑洞，有的是非常嚴重必須立即填補的。所以所謂的 5,000 個天坑，到底哪一些是嚴重的路段呢？我希望要有一個客觀的標準，包括說 PCI 的值到底是幾分以下，要優先選擇刨鋪的，希望可以直接給我一個很明確的答復。而不是說目前我接到的可能是，有一些 PCI 值很差的路段，卻沒有選擇優先，然而有些明明就是尚可，或者是其實是還很好，但是

你們卻選擇優先去刨鋪。包括前面這 600 條路，我就很想知道過去這一年半，這 600 條你們優先選擇的依據到底是什麼？因為這些錢花下去是非常大量的一個預算，你們總不能都沒有把錢花在刀口上，所以可不可以請代理市長跟我們說明，到底你們的依據在哪裡？未來可不可以就是，包括直接把 PCI 量表的結果上網公告，讓大家知道的確這裡經過評估之後是非常嚴重的，也希望你們直接把前後對比照放上網，讓大家知道你們改善的情況。這個對市府來說，也是對市民一個很明確的政績交代，代理市長可不可以就這個部分做回應？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謝謝黃議員對於這個道路刨鋪的關心。基本上我待工務單位這麼久，我也知道 PCI 指數，它當然是有一個衡量的標準，但是在客觀上有些時候，也勢必會受到議員們的一些爭取，這個難免會。剛剛議員也提到我們的預算有限，錢要花在刀口上。高雄市縣市合併以後，道路整個要維修的長度，大概將近 1 萬 2,000 多公里，整個面積是 8,888 萬平方公尺，在這麼龐大面積的道路要維修之下，我們的預算確實是嚴重不足。不像台北市集三千寵愛於一身，怎們樣在有限的預算、有限的資源之下，像剛剛黃議員所提到的，根據科學化的 PCI 指數來把它上網。按照 PCI 指數的嚴重性 PO 照片在網路上，讓市民知道這個情況有多嚴重，我們按照年度的預算循序去做一些改善。如果有突發的狀況，當然它必須要有原因，才能提前到優先的順序，這個都必須要做一個說明，比較能夠透明公開，而且是一個公平的機制。我們也知道經常騎摩托車在馬路上，也看過這個路段已經很不好了，為什麼沒有去做改善；有些情況是騎過覺得路況還可以，雖然它有老化有局部的龜裂，但是還沒有嚴重到說會造成所謂的坑洞，造成騎機車會摔倒，可是它已經做了刨鋪，也會有這些現象。

所以我請養工處一定要本於專業、本於執業的良心，來重視相關的工務建設，如果有一些比較屬於個案的，議員需要了解，養工處處長也可以跟你做一個說明，就是說在過去裡，這個刨鋪的優先順序也好，或者是它的著眼點在哪裡，我們的工程單位會比較了解。

黃議員捷：

好，謝謝代理市長。其實我相信代理市長也很了解現在的狀況，就是他客觀的標準不夠客觀，就是這樣，希望把它的評量過程再更細膩一點、再更公開透明一點，不然民眾只會覺得路不平的還是不平，這對他們來說並不是一個有感的政策。我覺得把市民應該了解的事，都讓它上網公開，對市府、對民眾都有一個更直接溝通的管道，也希望未來是不是…，因為現在大家對路平的反映，

不是透過民意代表，就是透過 1999，這樣子的管道對民眾來說也還不足。你們要以更有依據的資料，你們應該是累積到很多人都反映這一條路，你們根據 PCI 再去給一個評量的數字，這樣子會比較好，希望更細節的問題，我們可以再跟養工處看怎麼來研擬更細緻的標準，謝謝。

另外也想要問一下，一樣是公務部門的人行道稽查小組，這個目前我看起來其實是作用不大，我在去年會期總質詢有提，因為這個必須要跨局處來處理，包括交通局、工務局，還有警政單位都要共同來執行、來稽查，才有辦法真的把人行道還給行人。因為這個一直以來都是我非常關注的，到底怎麼樣才能讓高雄的路可以好走，讓行人真的有地方可以走，因為到現在我相信在座各位走在路上，還是常常會遇到人必須要走到馬路上的情況，因為人行道都被占滿了。甚至有些需要無障礙設施的人，有一些推嬰兒車的人，他們都還要走到馬路上，險象環生，到現在還在高雄發生，我相信一定要市府有決心來做，才有辦法真的來改善。但目前我看到的是市府沒有這個決心，我感覺到市府的態度都是很沒有誠意，就覺得反正高雄就這樣了，照這樣做就好，大家都習慣了，這種事可以習慣就好嗎？難道都沒有一個改善的空間嗎？

所以我在上個會期要求人行道占用的問題一定要改善，包括行人的路權到底怎樣，至少你要改善，你沒有辦法馬上全部淨空沒有關係，你留一條通道，讓輪椅、嬰兒車可以通過這樣子的寬度，從現在開始來做起，該取締的、該稽查的，警察局就是要做。但很可惜，雖然市府很有誠意的成立這個單位、成立這個小組，然後來跟我報告，但我得到的報告上面寫的是，要增加人行道、要把人行道復舊，但是我要的是把人行道還給行人，你們卻告訴我的破損的人行道來整修，這樣子真的有對症下藥嗎？真的有解決到高雄市人行道的問題嗎？顯然就是在敷衍我。只是要拿另外一個說法跟我們說有在做，結果你們實際上做的內容，根本就不是真的要處理這個問題。在你們給我的報告上面寫的都是你們歷年來本來就在執行的計畫，根本就不是新的。包括從 2012 年到 2014 年醫院跟商圈的周圍，機車退出人行道的計畫，還有 2015 到 2018 年是人行道的改善工程，到去年是學校周邊機車要退出人行道，這個計畫本來就是都在進行中的。所以你們即便告訴我說，成立了人行道稽查小組，但是內容根本就沒有一個新的，就是沒提到目前真的有想要改善的最重要的問題。

這個新聞其實我也貼了很多遍了，就是這些人行道嚴重違規造成的問題，我相信大家都知道，民眾也一直在反映，現在有些親子比較多的社區，大家都不斷的說我們想要有好走的人行道，希望高雄市真的是很尊重行人的路權，但到現在都沒有啊！我完全沒有辦法跟民眾說市府為你們做了什麼，我完全沒有辦法幫你們宣傳政績，因為你們真的沒有在做，這個到底要怎麼辦？現在民眾隨

便拍照片給我說，這邊根本不能走，我們走到路上了，然後整個從騎樓到人行道全部都是滿的，這個狀況高雄市到處都是。只是到現在都沒有一個改善的辦法，是這樣子嗎？包括違停的亂七八糟，然後一些店家的占用，甚至是我們過去歷史一直以來的，變電箱全部都卡在上面，人行道根本就不能走，那根本就不是人行道。像這樣的問題你們到底想要怎麼改善？不是我叫你們成立小組，你們就成立小組，然後成立完了就擺在那邊，它就只是一個形式上的單位而已，根本就沒有實際要做，我覺的這樣子對高雄市民來說，其實完全感受不到高雄市政府對於路權的重視。可不可以請代理市長先給我們一些回應，我相信你在工務部門待這麼久了，一定有一些你的觀察，你可不可以提供一些你的想法跟解方，讓市民知道未來高雄市是真的有辦法，讓行人有人行道可以走，我們的路權有被注重，可不可以先請代理市長回答？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楊代理市長答復。

楊代理市長明州：

人行道不管是淨空也好，或者是留一個基本的通道讓行人，或者是推車、手推行李能夠通行，這個其實是進步城市最基本的要件，這個工作不難，只是有沒有做而已。我時常講沒有追蹤管考就沒有執行力，也就是大家都講口號，講一些原則、宣示性的口號，怎麼做大家都知道。譬如說警察局要去排除這些移動式的，固定式的就由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隊去排除，業務分工都很明確，小組也成立了，可是他就是沒有一個執行的步驟，沒有一個執行的期程，沒有一個執行的方向，後續也沒有追蹤管考。到底你訂出的這個期程，你訂出的這個目標有沒有達到，後端也沒有去做一個管考，所以就會造成前端的目標都完全沒有辦法去實現。雖然我代理的時間不長，但是我一定會做內部的要求，譬如說至少在短短的時間裡面，有人行環境的地方，還有我們的捷運通勤站，公共場站的公共運輸，民眾需要走人行道去通行的，我們要優先去處理。除了人行道以外，其實它旁邊的騎樓也是很重要，騎樓也是供公眾通行的空間，在處理人行道的時候，我希望能夠一併處理騎樓，這個都是能夠還給行人一個用路的环境。

黃議員捷：

好，謝謝。希望代理市長的代理期間，至少列出一個像你說的管考目標。我還有時間，請工務局代理局長也說明一下，好不好？因為我知道你們接下來想要跟騎樓一起處理，可是到底要怎麼處理？這個時程到底是會拖更長，還是有心要一起來做這樣子的整理呢？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工務局代理局長答復。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在人行環境空間裡面，它就是含括了人行道跟騎樓地，就像市長剛剛所提的，在管理騎樓地的部分有稽查小組，原則上就是騎樓至少需要空出 1.5 公尺的寬度，讓行人或老弱婦孺能夠通行。

在硬體設備的部分是由工務局這邊來負責，工務局在人行環境空間的這一個改善，每一個年度都有積極跟中央申請補助來辦理，目前正在施作的就像九如路，從中華路到博愛路，再往東推進到民族路。

黃議員捷：

就是你們給我的十大優先路段嘛！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九如路是目前正在施工，未來下個月在中華五路，就是從正勤路到光華路這一段，也就是 IKEA 這一段也會進場去施工。

黃議員捷：

你要做什麼？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做人行道的改善。

黃議員捷：

這個就是我剛才說的，你們人行道的改善第一個是挖出一個機車彎，另外就是把人行道破損的地方修得更好，就是這樣子而已，不是嗎？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對，但是我們也會把騎樓高高低低的現象一併整平，也就是人行道的施作會配合騎樓地一併來整平，雖然經費來源來自於不同的單位，但是在施工上不希望二次施工擾民，所以我們把它整併成一個工程來施作。

黃議員捷：

可不可以提供期程給我？包括你們預計的路段，還有每個路段要花多久的時間？都有和居民做過溝通了嗎？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有，有先和住戶做溝通。

黃議員捷：

麻煩提供期程給我，謝謝工務局代理局長。最後最重要的是要請教警察局長，我相信人行道稽查小組，前面硬體設施他們能做的都可以做，但是我覺得最重要的是你們，就是警察單位到底有沒有心要取締和稽查？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警察局李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於人行道的整理，我們每個星期都用專案的方式來執行，就是所謂的清道專案，道路很多，所以會挑比較嚴重的、比較重要的，像學校周遭護童，保護學童的安全，所以人行道要挪出來。再來是比較複雜的，像百貨公司、市場，行人使用率比較高的，我們會去加強清道，清道的部分初步是勸導，勸導不聽一定開單。像今年 108 年開單就比 107 年增加了 7,000 多件，今年 1 到 5 月份也增加了快 2,000 件，我們也不希望開單，是勸導為主，能夠勸導就勸導，勸導不聽，不得已才開單，但是還是一直在增加，所以我們的力道還會加強。不但從清道專案來整理，我們把它融入平常的巡邏勤務，巡邏時有發現明顯占用人行走的道路，馬上去整理、去勸導、去開單。再來是接受民眾檢舉，民眾檢舉的話，備勤人員馬上就到場整理出來。根本解決之道，因為道路太多了，還是要有一個計畫、一個階段、一個期程，我們盡全力來取締告發整理。

黃議員捷：

我知道你們都有在做，但是現在就是成效不彰，然後沒有期程，民眾不知道你們現在規劃的期程到底是如何？到底是哪些商圈、哪些學校、哪些醫院周遭？到底可以把它淨空到什麼程度，大家都不知道。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有列出熱時、熱點，在哪個時候、哪個地點最嚴重，有分析治安斑點圖、交通斑點圖，至於圖表方面我們會製作，到時候再向議員報告。

黃議員捷：

你們不是心中有一個期程就好，你們要白紙黑字寫下來，讓我知道你們到底整個期程、預計規劃，總不能說永遠都是這些學校、永遠都是這些商圈，你們都沒有擴大到鄰里之間、沒有擴大到整個高雄市，如果希望高雄市未來要讓大家感覺是一個尊重行人路權的地方，我們就應該要慢慢的逐步前進，而不是原地止步不前。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會有交通整理計畫，執行計畫我們會列出來。

黃議員捷：

謝謝警察局長。再來是工務部門違建案件的查詢，這個我之前有要求過，在這邊想要再請我們的拆除大隊的隊長，還是哪一位告訴我違建案件的查詢，你們現在網站的建置到底到什麼情形了？這個是我之前講過的，我知道工務部門有到雙北考察，知道台北市和新北市針對違建案件的公開透明是怎麼樣的公布。台北市其實做到很多，包括你可以查到它的文號、查到它的地址，甚至如

果有經過議員三次協調以上的違建案件，網路上都查得到；民眾去反映的也可以從網路上看到那個案件處理的狀況是怎麼樣？而不是只有那個被舉報的當事人。高雄市目前知道的只是檢舉案件，你要有這個編號才可以去查詢，只有檢舉人可以知道處理的進度，其他受到影響的人沒有辦法知道，甚至現在我們違建的查報網是關閉的狀態，我不知道是在維修還是你們正在做更新？

你們去雙北考察也可以順便講一下，我講過新北和台北的狀況了，新北和高雄差不多，也沒有公開三次協調以上的案件，台北做這個網站花了很多心力和預算，比高雄大概多了 10 倍，他們大概花了 100 萬還是多少？詳細數字我還要再查，但是他們願意花錢去改善，讓民眾感受到我們有在處理違建這件事情。工務局代理局長，現在整個違建查報網的進度，還有接下來你們預計要做到的公開項目有哪些？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工務局黃代理局長答復。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這個案子因為黃議員多次關心，所以我們違建隊也特別到新北市和台北市去了解他們在違建資訊系統公開化的內容和做法。。因為今年工務局並沒有這個科目的預算，但是我們覺得這個方向是對的，就一個進步的城市來講，應該要往黃議員這個構想來走。所以目前違建隊已經有簽陳籌措經費，向市府提出需求，可能會分階段來建置，因為經費的需求，初步目前市府的二備金有核准下來，應該會先建置系統，先提供像新北市查詢的部分，後續資料的建置、系統的擴充會列到下一期，當然在一期和二期之間也會透過說明會和相關單位和人士進行溝通，再來做第二期的系統開發。

黃議員捷：

可以明確告訴我，你們預計花多少錢來做這個網站？還有你們公開的項目有哪些？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這個部分會列在第一期總體的規劃裡，經費的需求由資訊公司來幫我們做整體規劃和估算。

黃議員捷：

所以還沒有嘛！

工務局黃代理局長榮慶：

對，目前第一期的計畫是先找一筆錢，然後委託資訊公司幫我們做規劃。第二個就是初步達到新北市當事人能夠查詢違建處理的狀況，至於整體的部分，也會列入這一期由資訊公司來幫我們做規劃。

黃議員捷：

一期、二期到底是什麼時候再告訴我，總不能你們預計大概後年、大後年，還要多久之後？你要告訴我，你們預計今年年底可以完成什麼？要編進明年預算的有哪些？可以嗎？〔好。〕這個期程請儘快的提供給我。〔好。〕謝謝。

接下來請教農業局，農業局代理局長來拜訪的時候我們有講過了，你們覺得這個是可行的，就是在生態敏感區能不能劃設禁止餵食區？這個對野生動物、對流浪動物都是好事，怎麼說呢？我舉個例，台灣獼猴，有一個動物資源調查員直接現場看到獼猴被流浪狗攻擊，有成猴受傷幼猴死亡的情況，代表流浪犬隻和貓隻跟野生動物之間發生衝突，對整個動保來說都不是好事。另外一個很常發生的例子，就是水鳥被流浪狗攻擊，甚至是被咬死的狀況。在茄苳和永安濕地，其實高雄市的濕地很多，生態敏感區很多，有非常珍貴的野生動物保育資源，但是野生動物常常因為流浪狗群聚，就把這些珍貴的水鳥咬死，已經嚴重影響水鳥的安全。

我看了其他縣市的做法，目前高雄市沒有規定生態敏感區是不能餵食流浪動物，本市生態敏感區管轄單位非常多，包括壽山是內政部營建署，但是國家級跟地方上的濕地，分屬的管轄單位也不一樣，可能是養工處、工務局、農業局、觀光局、水利局都有，這樣子情況之下，到底要怎樣保障裡面野生動物安全？其實管轄權非常分散。以高雄市的公園來說，現在公園是養工處的管轄範圍，裡面有寫到禁餵條款，但是必須要先驅離，如果勸阻不聽才可開罰，通常都不會真的開罰。譬如台東市的做法，在野生動物保護自治條例寫得很明確，民眾在裡面是不能接觸和餵食流浪動物。高雄市寫的是不能接觸跟餵食野生動物，但是沒有把流浪犬、貓寫進去，也就是在裡面流浪動物也是不能餵食的。

當然要一次拓展到其他地方可能很難，是不是生態敏感區可以先開始做？因為已經很明顯嚴重危害到野生動物在生態敏感區裡的保育，可不可以從這邊開始做起？包括第一個就是有攻擊性的野狗群，該驅離就要驅離，該抓就要抓，我知道這些有攻擊性的野狗，本來就比較難抓，也比較難管理，可能抓到的還不是那隻比較有攻擊性的狗，甚至是驅離又會回來，這個當然就要慢慢處理，但是如果可以從不要餵食生態敏感區裡面的流浪動物開始做，其實是有改善空間的。可不可以請農業局代理局長來回復，針對這件事可以召開跨局處會議，因為目前管理單位非常多，生態敏感區可能是養工處，可能分屬觀光局、水利局等等機關管轄，你們先召開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修訂會議，然後不可能把生態敏感區劃設一個禁餵區，或者把流浪動物納入禁餵對象呢？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農業局王代理局長答復。

農業局王代理局長正一：

謝謝黃議員對野生動物的關心，這個案子之前我們有討論過，後來回到局裡面商量的結果，就是目前其實野生動物主要在高雄比較明顯，有流浪動物去攻擊的地方，大概是壽山自然公園以及濕地，這兩個主要的情況。壽山管理公園的管理規定目前是禁止流浪動物餵養，所以他們本身是有罰則，我也跟他們的處長做過溝通，希望針對管理面上，大家能夠做一些的協力。第二個是在濕地的部分，濕地在保育法裡面，也有相關的授權規定是可以進行這樣子的訂定，在這兩個地方是屬於野生動物比較頻繁出沒的地方。在公園部分，養工處既有的規定就是已經可以處理。關於議員所提到，其實在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護自治條例裡面，做指定範圍區域的生態敏感區劃定，我覺得這是一個可行的方向，只是在擬定的過程中，可能跟既有高雄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有一些競合的地方，我們會在局處之間互相溝通一下，也希望能夠透過這個方式，去彰顯我們對生態敏感區域裡面的努力，這個部分我們農業局會來進行跟跨局處洽商。

黃議員捷：

好，謝謝，太好了，剛剛我也有列出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裡面寫的，其實就是要先驅離，有問題的就是要驅離，勸阻不聽才開罰，以目前的情況怎麼可能真的開罰？我的意思是希望你們一起整併到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裡面，可以更一致的規範，目前公園管不到的，最好也可以一併修訂。

農業局王代理局長正一：

這部分我們來努力洽商。

黃議員捷：

什麼時候召開跨局處會議，再把會議紀錄給我，讓我知道整個條例修正的期程，OK嗎？

農業局王代理局長正一：

好。

黃議員捷：

謝謝。再來請教的是，環保局和水利局，最近有十多起的廢油偷倒，影響再生水供應的事情發生，這件事情發生讓水利局損失慘重，包括鳳山、大樹以及岡橋三個廠都有受害，我之前有去鳳山的水資源中心考察和了解，這裡一直不斷地被不肖廠商偷倒廢油，影響量很大，包括每天本來可能有 4.5 萬噸的量，可能已經直接減供三分之一，甚至是後續污染處理也非常辛苦，目前先請水利局告訴我，這三個廠被廢油偷倒之後到底損失多少金額？有沒有後續的懲處？有沒有抓到涉案業者？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水利局蔡代理局長答復。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實際上的損失金額，還在跟再生水業者中鋼公司協商，因為我們算是一個供水機構，涉案業者目前也還沒有找到，主要的原因就是污水管人孔是一個比較開放性，我們現在先做的是一些後續處理工作，前端的部分其實有跟環保局去協調，為了避免這些事情的發生，包含上游一些事業單位的廢水要加強稽查，為了防治這個狀況發生，我們在類似這種生活污水的系統，會比照工業區生活污水處理系統，在固定的位置會設連續監測，這個經費目前已經報報給營建署爭取經費，另外就是有些重要的截流點，或者是人孔蓋，我們會把它焊死，避免偷倒現象發生。

黃議員捷：

太好了，目前為止預計的損失金額，之後有辦法求償嗎？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整件案子目前有報警處理，沒有抓到對象，也沒有辦法去做求償工作，後續如何去防範這種事情，我們現在目前正在積極的處理。

黃議員捷：

謝謝，接下來要在哪些地方設立連續監測系統再提供給我。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好。

黃議員捷：

環保局也可以說明一下，這個案子之後的防範。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環保局張代局長瑞琿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代理局長瑞琿：

這件案子目前我們移送橋檢，也把之前在仁武有偷倒廢油的六家廠商做比對，所以目前還在偵查階段。以鳳山溪來講，目前有 6 個人工監測站，還有 2 個即時監測系統在鳳山圳還有大智橋，因為這個案子是直接倒在人孔的部分，所以在水質監測系統這邊並沒有辦法及時呈現出來，這並沒有到河川的部分，而是直接進入下水道系統。

黃議員捷：

我的意思是說，即便你們現在已經有一些監測系統了，你們接下來還會增加連續監測系統嗎？但是重點是你們監測完還有辦法防範嗎？

環境保護局張代理局長瑞琿：

重點是在於鳳山溪水位有時候高、有時候低，所以水質監測系統在設置的部

分必須要去做現勘，還有去查它的水位，才能夠確定到底能不能裝。至於未來是不是會有什麼樣的措施，我們儘量會跟水利局來做相關的稽查或是怎麼樣的合作事宜。

黃議員捷：

好，謝謝環保局局長，我的意思是說，即便你們接下來增加了一些連續監測系統，但是如果監測完，結果還是抓不到，情況還不是一樣，這個監測要是一個可以預防的機制才對，就是你們監測完，不要再讓它流到河川了，或者你們可以在前端就把它截流下來，我的意思是說，你們接下來要設置的防範措施應該是這樣，可不可以請水利局長再補充說明。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水利局蔡代理局長說明。

水利局蔡代理局長長展：

我再補充說明，這一套類似預警系統的監測，主要就是說，我如果在前端主要的一些人孔或者截流井發現這個水質很異常，這個異常會造成我進去污水廠裡面的一些菌種，這些狀況發生先預警，因為它還有一些流入的時間，我裡面就會啟動一個繞流系統，這個繞流系統就是說哪些單元就不要再進去，包含一些厭氧、耗氧的處理可能不讓它進去，前面的一個初沉等等，我就讓它到鳳山溪，但是我會在這些事情發生的時候告訴環保局，因為我們有這水措的一些相關設施，這個是一個應變，因為這樣的預警系統，也不會再進到我的再生水的系統，那我的損失就會相對降到很低。

黃議員捷：

OK，了解。希望這個系統儘快的建置，不要再讓再生水的系統因此受到污染，不然你們一次就是 1,000 萬的損失，真的是得不償失，謝謝。

最後還有一點時間，我要再請教捷運局，捷運局在哪裡？這個之前也有議員提過，應該很多人提過了，希望高架段評估是不是可以設置月台門？為什麼這麼重要呢？因為其實這種跳軌、越軌的事件一直在發生，像今年就一個，他甚至是意外就落軌身亡，這個也不是第一次。之前也有發生好幾起跳軌的事件，都是在這些高架路段，它沒有月台門，其實很容易發生意外。之前也有評估過，你們說高架段有 9 站，這 9 站如果要設置月台門的話，你們說要花數億元，我就想知道，你們有評估過這個錢花下去它的效益嗎？因為我覺得如果真的有辦法做更好的防範，不要再發生這種意外，其實它就值得啊！目前這 9 個站如果列出來，就是目前沒有門的，這個民眾也講很久了，除了我們很希望不要再看到這種不幸的事情發生之外，民眾也都覺得這是增加安全的方式。

我去看了一下，其實做月台門不一定要整面做下來，因為那會很貴，我知道，

其實還有別種方式，可能有半高式的，就是只做一半的，然後全高式就是像我們多數這種比較貴的，像日本也有這種升降式的，它不是玻璃門，可能要用一些繩子或別的方式把它拉起來，就是隨著門的開啟升降，這種可能都是比較簡便、比較便宜的方式，我覺得你們不要總是在民眾提出意見或我們提出意見的時候就先否決，說這個很貴，我們做不起，有別的方式你們可以試試看嘛！這個方式就是我現在找給你了，有別種月台門，你們可以考慮看看，所以希望你們回去評估、研究看看這三種方式的預算，或者你們有找到別種做門的方式也可以，就是評估看看有沒有符合我們的預算之內有辦法來做的，至少先提供一個評估報告給我可以嗎？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捷運局吳代理局長答復。

捷運工程局吳代理局長嘉昌：

有關於高架路段月台門的部分，其實我們高雄捷運從 97 年營運到現在，在高架路段大概發生三起落軌事件。

黃議員捷：

對，就是這三起。

捷運工程局吳代理局長嘉昌：

為了確保乘客的安全，我們在 6 月初的時候也正式去函高雄捷運公司，請他們來考慮增設，另外也給我們一個評估費用。因為高雄捷運是一個民間參與的 BOT 案，所以基本上我們會跟高雄捷運公司再來討論，這是第一個要向議員報告的。另外在大寮站，我想議員也知道，在大寮站高雄捷運公司目前已經有增設半罩式的月台門，這個月台門是高雄捷運公司和工研院研發的，這個部分目前正在做測試，如果最後績效好的話，其實國內自己生產，國產化、標準化當然是政府的政策，如果能夠這樣子的話，可能費用上就會稍微合理一點，這一部分我們會按照議員剛剛的提示來做處理，準備一個報告，謝謝。

黃議員捷：

OK！其實你們現在有一個構想了，就有一個示範點了。〔是。〕OK，好，所以你們也不考慮其他方式了，如果這個可行，就是會用這個示範的方式。

捷運工程局吳代理局長嘉昌：

對，半罩式的月台門。

黃議員捷：

好，OK，可不可以把更詳細的資料再提供給我？

捷運工程局吳代理局長嘉昌：

好，OK！

黃議員捷：

至少也讓我們知道，如果接下來可能會做的話，大概期程是什麼時候。〔是。〕最後還有一點時間，我要請教一下觀光局或教育局，或者衛生局，其實是一個聯合的事情。因為最近中央開始開放境外生可以陸續回來了，最近又是畢業季，等於說我們境內境外這樣的移動，最近可能會是一個重點，教育部優先開放港澳和 11 個國家地區可以陸續進來，高雄市有 18 間大專院校，現在又是畢業季，也就是說現在學生的境內境外移動的狀況可能會變得比較多，我想要知道的是，目前我們中繼的宿舍夠嗎？就是對於境外生的。我們現在的防疫旅館大概有 2,881 房，現在其實入境的人相對的多，不知道你們現在防疫旅館的空間夠嗎？如果不夠是怎麼處理呢？這個是衛生局回答，還是觀光局。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觀光局，我們請邱代理局長答復。

觀光局邱代理局長俊龍：

現在我們的防疫旅館有 42 家、2,881 房，我們是應付尖峰 6 月初漁工進來的時候，現在大概住房 2,000 房左右，所以 6 月 14 日高峰期過了以後，我們 2,881 房的空間是夠的。接下來入境的學生進來的時候，事實上是夠的，還有一些旅館已經在備用，只要經過我們核可成為防疫旅館之後，它就可以提供來使用。

黃議員捷：

所以就是這 2,800 房以外，你們還有多備用的。〔對。〕目前整個空間都還算是滿足夠的。〔對。〕教育局這邊有掌握現在境外生要回來的狀況嗎？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請教育局陳代理局長答復。

教育局陳代理局長佩汝：

原則上因為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主管的是高中職以下的學校…。

黃議員捷：

是，對！

教育局陳代理局長佩汝：

所以高中職以下的學校，大概境外回來的只有僑生，僑生的部分在上一波疫情的時候都已經回來了。大專院校以上的部分，教育部直接管轄，他們大概就會透過學校主管的部分，會直接跟觀光局的需求做對接。

黃議員捷：

了解，謝謝教育局。如果接下來你們還有需要的話，這種中繼宿舍盡量備而不用，如果真的有必要的話，就要趕快維持居家檢疫的暢通，這是我最近比較擔心的。

最後剩 1 分鐘，我就趕快再講一下老問題～監視器，因為民眾還是不斷的在反映到底監視器什麼時候可以汰舊換新，目前遇到最大的狀況就是每個地方都需要、每個地方都想換、妥善率還是不足，這個都是一直以來的老問題。可是我不能很明確地給民眾回復說，哪些地方今年一定會換？哪些地方最嚴重所以要優先汰換？可不可以再次的要求，今年 5 月高雄市副市長也有說，整個監視器系統要全部改成租賃的方式，要在 5 年內就要達到妥善率幾乎是百分之百，這個其實是一個很高的目標我知道，可不可以現在告訴我一下，你們現在的…。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這個問題是我們全部的市民以及全部的議員非常關心的問題，我們是不是請警察局李局長簡單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這 5 年計畫全部改用租賃的方式，所以妥善率一定可以達到 98%、99%，因為都是委外由廠商來負責維護。這經費是比較多，所以財主單位初步叫我們逐年來編列，但是編列金額是不是可以達到我們的需求，這個我們還在爭取。另外的一個系統是 5 月 14 日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到市政府來考察的時候，我們有提出來，在中央行政院有前瞻計畫，前瞻計畫裡有一個科技設備的經費項下匡列來補助地方，這一點我們已經做成紀錄，召委陳玉珍有口頭答應，他說一定支持我們，我們公文在 5 月 20 日已發函到警政署轉陳行政院，我們希望能夠由警政署跟我們警察局一起向行政院來爭取，假如爭取到的話，就很快。

主席（陸代理議長淑美）：

謝謝黃捷議員、謝謝李局長，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本席宣布散會。（敲槌）